

2023 年度广州市海珠区人民政府滨江街道办事处环卫综合经费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一、评价项目概述

（一）项目概况

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规范广州市环卫行业用工的意见》（穗府办规〔2024〕3号）、《海珠区城市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落实关爱环卫工人政策的通知》（海城管办〔2018〕59号）、《海珠区城市管理局关于将规范环卫行业用工的意见涉及的环卫用工成本提前纳入2019年环卫保洁经费预算的通知》（海城管〔2018〕317号）文件精神开展环卫综合经费项目，为进一步保障环卫工人的合法权益、工资福利，推动环卫事业持续健康发展，将涉及环卫工人增加的用工成本纳入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的年度预算，环卫工人成本包括：基础工资、环卫岗位津贴、环卫工人工龄工资、高温津贴、加班费、节日慰问金等。

（二）项目绩效目标

环卫综合经费项目的绩效目标：保障环卫工人的工资福利待遇，稳定环卫工人队伍；紧紧围绕更“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工作要求，按照城市管理网格化，进一步加强环卫作业日常监督和管理，保证每日保洁时长达标，不断提高辖内市容环境卫生质量，逐步推进机械化作业，提高工作

效力；加强登革热防控、除四害工作，定期开展爱国卫生清洁行动、环境卫生综合整治行动；扎实推进垃圾分类工作，加大宣传覆盖率，努力使街道环境卫生管理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项目资金安排及使用情况

环卫综合项目资金纳入年度预算，由财政全额拨款。2023 年度环卫综合经费项目年初预算 781.41 万元，实际下达 960.45 万元，实际支出 960.45 万元，预算完成率为 100%。

（四）项目实施情况

项目主管部门为街道办事处，项目实施主体为街道市容环境卫生监督检查所，围绕“干净、整洁、平安、有序”的城市管理要求做好环卫保洁工作，采用网格化包干保洁路段，保洁覆盖率达 100%；清理卫生死角，积极配合各社区居委、城监中队清理小区辖内卫生死角，专项整治清运垃圾；加大清洗垃圾停放点、垃圾吊装点的清洗工作，加强大街小巷地面的冲洗工作，减少污迹和异味。高压冲洗地面，每天安排垃圾分类车专门清运街辖内无主的大件杂物、建筑余泥，较好地完成了年度保洁任务；环卫工人的基本权益得到保障，管理体系不断完善。

二、绩效评价概述

（一）绩效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工作，检验街道环卫综合经费项目资金使用的绩效目标实现程度，衡量财政资金的支出效益，及

时总结经验，分析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切实采取相应措施进一步改进和加强专项资金的管理，从而建立健全激励和约束机制，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二）绩效评价设计与实施

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从项目资金情况、实施情况、绩效情况等方面对环卫综合经费项目的绩效进行全面、综合的评价。

（三）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评分标准方法

根据绩效评价工作相关管理办法，结合项目资金支出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方向，确定评价内容并相应选设指标及权重，形成评价指标体系。综合评价重点为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两大方面，其权重分别为：项目管理 40%，项目绩效 60%。指标体系采用百分制的计分方式，评价结果分为优、良、中、低、差五个等级，得分 ≥ 90 为“优”， $90 > \text{得分} \geq 80$ 为“良”， $80 > \text{得分} \geq 70$ 为“中”， $70 > \text{得分} \geq 60$ 为“低”，低于 60 分为“差”。

三、评价结论与绩效分析

（一）总体结论

本项目评价得分 90.68 分，评价等级为“优”，得分情况如下表。根据评价结果，项目管理情况得分率较高，项目绩效方面有待改进，建议提高绩效管理意识，明确指标的考核内容，完善绩效指标体系。

项目评价得分情况

一级指标	权重	分值	得分率
项目管理	40	37.38	93.5%
项目绩效	60	53.81	89.7%
合计	100	91.19	91.2%

(二)、项目绩效分析

1.项目管理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资金使用效率性、财务管理、制度管理四个方面评价项目管理情况，指标分值 40 分，评价得分 36.95 分，得分率为 92.4%。

项目立项。该指标主要从项目立项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和绩效指标明确性三个方面考核项目立项情况。指标分值为 8 分，评价得分为 7.5 分，得分率为 93.8%。

资金使用效率性。该指标主要从预算完成率和预算调整率考核资金使用效率情况。指标分值为 18 分，评价得分为 17.06 分，得分率为 94.8%。

财务管理。该指标主要从财务支出合规性和财务监控有效性考核财务管理情况。指标分值为 7 分，评价得分为 6.5 分，得分率为 92.9%。

制度管理。该指标主要从内部控制制度方面考核制度管理情况。指标分值为 7 分，评价得分为 6.32 分，得分率为

90.3%。

2.项目绩效

该指标主要从项目产出、项目效益两个方面评价项目绩效情况,指标分值 60 分,评价得分 53.81 分,得分率为 89.7%。

项目产出。该指标主要从数量指标、时效指标两个方面考核项目产出情况。指标分值为 30 分,评价得分为 26.96 分,得分率为 89.9%。

项目效益。该指标主要从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及服务对象满意度四个方面考核项目效益情况。指标分值为 30 分,评价得分为 26.85 分,得分率为 89.5%。

四、存在问题或不足

我街环卫综合经费项目绩效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也存在一些问题需要解决,还有一些不足之处需要进一步完善和提高。例如绩效目标设置不合理,绩效指标不明确;环卫工作缺少监督管理,卫生保洁效果还有待提高;单位环卫人力存在不足等。

五、相关建议

(一) 提高绩效管理意识, 重视绩效自评工作。

一是设置准确的指标名称, 尤其是进行自评工作时, 根据实际考核内容设置三级指标, 针对项目的具体产出数量和时效性、产出质量和效益等方面对指标进行量化, 以利于项目实施过程对绩效的跟踪和管理, 直观地反映项目实现效益。

二是优化绩效指标设置。绩效指标设置应该满足既能较好体现项目绩效，又能便于后期考核衡量的原则，应尽量避免设置共性指标，增加符合项目个性化指标数量，指标名称及指标值应明确、匹配，考核标准应清晰，计算方法应准确。三是全面考虑项目实现的绩效，针对项目开展的所有工作设置对应的考核指标。同时，加强绩效佐证材料的保管工作，避免项目实现的效益因材料管理不到位导致无法全面反映效益。

（二）加强项目的监管力度，完善保洁工作的考核体系。

一是加强保洁工作考核力度，狠抓工作落实，保障实现预期清洁效果。严格按市区级标准加大对保洁工作的考核，除日常监督检查外，采取以暗访暗查等形式对环卫保洁、垃圾分类、除四害等工作进行考核评分，提升考核工作有效性。二是通过聘请独立的第三方对辖区环境保洁工作进行考核，出具具有权威性的卫生考核结果。根据考核结果进行奖励，增加保洁工作动力。三是通过了解市民对环境卫生的需求，提出相应改进措施，进行一对一整改。

（三）完善环卫工人管理体系，保障环卫工人的合法权益。

一是及时了解环卫工人的需求，采取积分奖励机制。二是采取保洁班长定期轮换制，为环卫工人营造积极、公平的工作环境，提高环卫工人的工作积极性，提高保洁效率。三

是科学合理估算环卫工作数量，提高环卫岗位的吸引力，解决因人力不足导致保洁不到位的问题。四是加强对环监所的监督管理，形成环环相扣的监管体系。